附件1：

2018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地震局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政府采购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制定本地区防震减灾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管理本地区地方地震监测台网和地震预报工作。负责提出本地区地震趋势预报意见，负责震情速报和地震灾情速报。组织大震现场科学考察。  
 3、承担本地区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发生破坏性地震时，承担本地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关办事机构的职责。  
 4、负责本地区地震应急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综合防御措施，检查督促其落实。组织参与地震灾害损失评估和制定地震灾区重建规划。  
 5、管理本地区地震灾害预测工作及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负责本地区地震安全性评价登记、管理工作。  
 6、管理以地震动参数和烈度表述的抗震设防标准，审核、监督本地区重点工程项目场地的抗震设防标准的实施。  
 7、推进地震科技现代化，组织管理本地区防震减灾科技成果的研究与推广工作。  
 8、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提高全社会的减灾意识。喀什地区地震局单位性质为全额事业单位全额拨款参公管理，执行会计制度为行政会计制度。独立编制机构1个，独立编制机构与上年无变动。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地震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地震局部门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等。

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地震局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地震局 |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247.7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2.19万元，下降24.9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广东省地震局和自治区地震局援助项目拨款减少；支出231.0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2.42万元，下降15.5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对口援助项目资金数减少；结余206.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77万元，增长8.8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广东省地震局援疆项目未竣工，工程款未支付。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47.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0.62万元，占89.0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27.17万元，占10.97%。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收入年初预算数246.3万元，决算数247.7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6%，差异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和人员增加。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31.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3.15万元，占92.26%；项目支出17.87万元，占7.7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436.14万元，决算数231.0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7.03%，差异主要原因是:广东省地震局援疆项目未竣工，工程款未支付。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20.6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2万元，下降2.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下派人员和学前教育人员减少。财政拨款支出222.0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1万元，下降0.8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和学前教育人员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213.15万元，项目支出8.91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4万元，下降74.2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项目减少。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246.3万元，决算数220.6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43%，差异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人员经费减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246.3万元，决算数222.06万元，预决算差异率-9.84%，差异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人员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0.6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2万元，下降2.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保障支出、人员经费减少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2.0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1万元，下降0.8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保障支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182.1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02万元,教育支出3.12万元,其他支出6.3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34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工资福利支出184.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9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3.84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246.3万元，决算数220.6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43%，差异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246.3万元，决算数222.06万元，预决算差异率-9.84%，差异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无。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206.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77万元，增长8.83%。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4万元，下降74.23%。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1.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万元，占100%，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地震局单位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护、油料、过路费、车辆保险等。单位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保有量为2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此项支出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地震局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1.8万元，决算数1.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1.8万元，决算数1.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是:无产生公务接待费。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地震局日常公用经费5.0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94万元，下降54.2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长期深入基层，日常开支减少。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9.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58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2辆，价值59.75万元，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业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自评情况：通过对本单位所有执行项目严格按照：1、研读文件、实地调研等方式开展项目预期目标评审；2、按月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管；3、完成项目组织专人完成自评等步骤；确保了项目保质保量完成和项目资金安全。为今后实施项目提供了参考方案。

1、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7.6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93万元，执行数为2.43万元，完成预算的82.94%。主要产出和效果：改善了工作环境，为做好相关工作提供了资金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不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建议。

2、地震台站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7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6万元，执行数为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保障了我区地震监测台网的正常运行，运行率达到自治区地震局的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执行率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 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加快资金执行率。

3、地震应急救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0.2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5.46万元，执行数为8.96万元，完成预算的4.36%。主要产出和效果：弥补了工作经费不足，保障了业务工作的正常的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整体推进速度过慢，效果不显著。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快项目整体推进，加强资金执行率。

4、动物宏观测报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8万元，执行数为2.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每月按时上报了12个地震动物宏观点观测资料。为地震前兆工作提供资料。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项目在执行中，存在项目资金总额度可以有效控制，但在资金分项资金预算方面还需进一步优化，确保项目资金使用更加科学合规。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地震动物宏观点的管理和观测员的培训，提高工作能力，进一步提高采集数据的准确性。

有关项目自评情况可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220（类）04（款）01（项）指：行政运行。221（类）02（款）01（项）指：住房公积金。205（类）02（款）01（项）指：学前教育。220（类）04（款）04（项）指：地震监测。220（类）04（款）05（项）指：地震预测预报。229（类）99（款）01（项）指：其他支出。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